

2019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台灣服務業發展政策建言

前言、

國際貨幣基金 IMF 於日前發布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WEO) 中提到今、明兩年全球經濟的成長率將分別為 3.2% 及 3.5% , 已逼近 2008 年金融海嘯時的水準 , 而各國央行一直密切專注貿易戰與全球景氣放緩問題。

各國受美國為了降低自身貿易逆差而祭出報復性關稅 , 挑起全球性貿易戰造成全球主要經濟國家的景氣動盪 , 也產生了全球產業鏈遷移、多國或雙邊貿易的投資協議的簽訂出現拉鋸戰。

緊接著 , 英國即將脫歐、沙烏地阿拉伯的石油設施遇無人機襲擊 , 中東局勢動盪導致全球石油儲備驟然大幅下降 , 致使國際原油價格動盪 ; 日韓貿易戰爭等事件 , 各種不確定性因素令全球投資者不安 , 也間接對全球經貿發展帶來重大衝擊。

全球各國經濟與製造業受到貿易戰影響 , 出現景氣復甦緩漲或衰退跡象。儘管全球吹起降息風 , 大打貨幣匯率戰 , 尤其是美國聯準會今年以來已二度降息 , 持續 QE 金融寬鬆政策維持經濟擴張 , 以抵禦中美貿易戰帶來的美國內部經濟影響。

儘管全球復甦放緩 , 所幸各國都已習慣中美貿易戰影響 , 股匯市漸穩 , 各國政府與企業擬妥因應對策 , 美國聯準會兩度降息、歐洲央行也採量化寬鬆政策穩住全球經濟波動 , 截至今年第 3 季 , 全球經貿情勢仍緩慢成長。

在台灣出口經濟表現 , 前 9 個月共 2,423 億美元 , 較上年同期減少 2.5% 。但是我國的資通訊產品、電子零組件受惠產能回台與轉單紅利 , 相關產業挹注出口產值 , 9 月出口值雙雙創下創歷年單月第三高 , 已是連 12 個月正成長。我國對美出口相對穩健 , 長期來看 , 整體出口表現仍有成長空間 , 所以行政院主計總處也上修我國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2.46% , 並預估 2020 年經濟成長率可達到 2.58% 。

由於中美貿易摩擦持續進行 , 政府除了持續推動新南向政策之外 , 也大幅對台商回流資金招手 , 根據行政院公佈的統計數字 , 今年前 9 月台商回台投資金額已達到台幣 6,111 億元 , 勢將對國內經濟成長與消費內需挹注大量動能。

但看似榮景的背後，我國面臨內部經濟成長緩慢，少子化與高齡化帶來人口結構改變與問題，投資環境及兩岸關係，能源政策、青年就業與創業、AI 產業創新、自由貿易等議題帶來的諸多嚴峻挑戰，考驗著執政團隊施政能力。

因此，我國經濟發展問題不僅是單純的經濟成長率或是經貿數據表現，而應當從更宏觀的視野，根據輕重緩急，逐一針對全球局勢及國內社會各項問題，提出剖析與解決建言。

美國與台版的肥咖條款加上中美貿易戰，促使海外游資與台商加速返台投資，台灣再度站上決勝浪尖，是重回亞洲四小龍之首的好時機，台灣企業紛紛已經感受到「拚經濟」的巨大能量，我們建議政府要有更宏觀的創新戰略與政策，吸引海內外企業加速投資台灣。

展望 2020 年，將是我國未來發展重要的一年，總統與立委大選後，政治及經濟局面即將開啟新的一頁，全國商業總會期待我國社會與經濟要穩定發展。除了政府的政策支持外，更需引入民間與企業力量，共謀解決之道。

此外，政府應採取更為全面性的治理態度，針對我國各項社會議題，商總今年提出「**經貿創新、脫胎換骨**」方向的**十三大政策建言**，希望透過政府在召開國是會議上制定我國未來五、十、廿年的短中長期大戰略與方向後，擴大深化並加速推動，才能在這波台商回流的轉型契機中，找到台灣新的經濟建設，並加速簽訂更多的雙邊或多國貿易協定，提升我國的國際競爭力，帶領全民一起分享經濟建設的豐碩成果。

一、因應貿易趨勢多簽 FTA，儘快爭取加入 RCEP 與 CPTPP

根據 WTO 公佈全球商品統計，2018 年全球出口總值 19.5 兆美元，年增 9.8%，連續兩年正成長，以中國大陸出口 2 兆 4,870 億美元，位居第 1，占比 12.8%。其次為美國占 8.5%，而鄰近的國家，南韓排第 6、香港第 8、新加坡第 15。其中，南韓受惠新興市場崛起及區域貿易成長，首度突破 6,000 億美元，出口貿易成為四小龍之首。

儘管台灣長期以出口製造代工作為經濟優勢，透過進口加工或代工出口提高附加價值以創造財富，在全球供應鏈上地位舉足輕重，使台灣成為典型的進出口貿易國家，2018 年出口規模達 3,359 億美元，在台灣 GDP 占比高達 66.75%，進口 56.31%，世界排名維持第 18。

不過，日本跟歐盟談判的「自由貿易協定」(Free Trade Agreement) 協定今年生效；韓國與中國大陸，美國與歐盟等世界三大經濟國簽署 FTA 自由貿易協定之外，在歐美亞等地進行 FTA 談判或簽署的國家數迅速增加，由於韓國與我國出口項目重疊性高達七成，已成為我國最大的出口競爭對手。

截至目前，我國僅簽訂七個 FTA 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合作協議，自由貿易覆蓋率僅為 9.7%，遠低於日韓及新加坡的 23%至 77%。而且日本跟歐盟談判的 FTA 協定將在今年下半年生效。

去年底生效的「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11 個成員國的 GDP 總和高達 10.2 兆美元，占全球 GDP 的 13.6%，而這些會員國又與我貿易額占我出口貿易總額的 25.25%，對我參與區域經濟整合十分關鍵。

而東協 10 國及與其貿易的 6 個國家組成的「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是亞太地區最大的多邊自由貿易協定，參與國佔全球人口的近一半，佔全球 GDP 的 34%，世界貿易的 40%，而其會員國與我國的貿易額，又占我國貿易總額的 59%。

台灣是以進出口為經濟來源，已經無法像過去過度自我保護，必須要有更多更快的策略，簽訂更多的 FTA 及多國貿易協定，才能因應世界貿易局勢的快速轉變。

建言：

對內，建議政府相關單位加速整合，加速爭取談判時效，除對內進行法規鬆綁、制度創新與推行貿易便利化，改善投資環境與條件，吸引更多外資來台投資，增加我就業機會，提升台灣整體競爭力之外，還要趕緊強化經貿團隊能量與策略，爭取後續談判機會，避免遭受邊緣化，影響我國投資環境與國際競爭力。

對外，建請政府除了大力推動新南向政策之外，也要儘快爭取加入大型區域經濟組織，如 RCEP 及 CPTPP，我國應積極向其他重要區域經濟組織體表達加入意願與展現經貿能力，並個別與多國談判簽訂 FTA 自由貿易協定，才能提高我儘快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的機會，為台商爭取到更多國際出口貿易額及關稅互惠機會，拓展全球商機，提高貿易順差，以增加外匯存底。

二、建請制定短中長期國家發展計畫，讓台灣經濟穩定繁榮發展

幾乎所有的先進國家都會根據國際與國內情況，綜合運用政治、軍事、經濟、科技、文化等國家力量，擘劃國家未來的建設與發展，維護國家安全，達成國家目標，既可立足當前，又着眼長遠，把握訂定的原則與方針，必須是要可以全面推進、重點突破、自主發展和合作共贏。像是「德國工業 4.0」與大陸的「中國製造 2025」，都是其國家大戰略目標。

但是我國過去 20 年來藍綠政黨輪流執政，而喪失發展先機，國家長期沒有大戰略，每四年一次總統與立委大選，隔兩年又換地方選舉，政府與人民幾乎一年到頭都忙選舉，無法致力於國家發展與拚經濟，而且執政黨換人後，前朝的政見馬上就被作廢，造成惡性循環，讓台灣錯失了最精華的 20 年發展機會。

建言：

建議兩黨放棄意識鬥爭，政策不能因政黨輪替就予以廢除改變，這樣國家政策永遠搖擺不定，政府應趕緊召開國是會議，訂出國家 5 年，10 年，20 年甚至 30 年的短、中、長期的發展計畫，將來不論是哪個政黨執政，都要照著既定明確方向去推動執行，這樣台灣經濟才能穩定繁榮發展。

三、穩定兩岸關係，爭取 ECFA 延續並復談服貨貿

兩岸開放交流 30 年來，歷經多個關鍵時代的轉變，從開放探親，兩岸互相投資，觀光旅遊，大小三通與直航。從 1991 至 2019 年，超過 10 萬台資企業前往大陸投資，約 2,000 億美元，其中 2018 年在陸投資額已逾 80 億美元，粗估在大陸投資，工作、創業、求學、生活的台胞也超過 100 萬人。

據統計，2018 年台灣出口貿易額為 3,359 億美元，全球排名 18，較前一年 2017 年的 3,172 億美元，年增 5.8%。其中台灣的出口貿易高達 41% 是輸往大陸與港澳地區，可見兩岸之關係密切不可分，在雙邊貿易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根據 WTO 規定，兩岸在 2010 年簽署的 ECFA「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的 10 年協商期限，明年六月即將到期，早期收穫清單可獲得免關稅的項目，只占台灣出口項目的 5%，但還有更大多數貿易商品未能被涵蓋在此清單內，需再簽署《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與《海峽兩岸貨品貿易協議》，才能讓所有商品免除關稅。

2013 年 6 月兩岸服貿協議簽署後，台灣就陸續和紐西蘭及新加坡談妥了 FTA 自由貿易協定草案，原本期待兩岸繼續完成貨貿協議，台灣就有機會和更多國家洽簽 FTA，但遺憾的是當年太陽花運動阻擋立法院通過服貿協議，也中止了台灣對外簽署經貿協定之機會。

一旦大陸終止 ECFA，農、漁產品在內的 539 項商品免稅優惠也可能將會面臨遭取消，將來衝擊台灣經貿的嚴重性可想而知。我們期待政府穩定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的持續兩岸經貿交流，開放投資與來台觀光。

建言：

建議政府維繫好兩岸關係，繼續在九二共識下，促使兩岸官方能儘快恢復溝通管道，積極維繫兩岸友好關係與保持良好的溝通平臺，讓兩岸經貿，金融、文化、觀光、法律、及醫療等方面，尋求永續發展與合作之道，同時保障台商在大陸持續穩定發展與權益。

在兩岸關係平和下，在 ECFA 早收清單享受免關稅期效僅剩一年不到，雙方應設法繼續談判，以期延長時效，並建請立院加速通過《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與《海峽兩岸貨品貿易協議》，希望兩岸互相投資，才能維持穩定成長，包括來台觀光、金融與航班續談合作，兩岸繼續維持和平穩定交流與合作，才能共榮共用，掌握更多全球商機。

四、香港資金轉移新加坡，台灣應把握機會爭取成為亞太金融中心

過去 20 年來，台灣的金融政策過於保守，政府法令管太嚴，加上欠缺國際高級金融操作的專業人才，所以就錯過了最好時機。不管是在對企業的賦稅還是經濟政策上，都欠缺國家政策的完整思考。

前幾年台灣開放人民幣存匯業務時，商總就提出台灣要爭取成為「人民幣離岸中心」，甚至成為「亞太金融中心」，但是政府總是以「台灣並非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的會員國」，所以無法做到。

台灣長期以來的自我受限，金融政策保守，資金管太嚴，很多外資企業選擇去香港上市，國際人才進不到台灣，主因是台灣個人綜所稅率太高，外國人在台灣工作要繳太多稅金，且遺產稅也太高，台資不願意回台。

現在正值香港反送中風暴持續延燒、升溫，造成香港消費觀光、金融股匯市等經濟市場都受到波及，部分外資，國際學術單位與機構等專業人才，紛紛選擇先撤離香港，甚至部分資金已轉到新加坡。根據高盛估計，最近香港銀行就約有 30 至 40 億美元的存款流向了新加坡。

但多數人認為，危機就是轉機，台灣應該要趁勢而為，積極主動爭取，希望能有機會取代「自由香港」的亞太金融地位，只要提高自由經濟的競爭力，吸引更多外資與人才到台灣，相對的更能保障台灣的國家安全。

尤其是近年來，世界各國為追求經濟貿易成長，都在積極拓展各種形式的自由經貿區和經濟特區，如：中國大陸在上海等地建設「自由貿易試驗區」、韓國「仁川自由貿易經濟特區」、新加坡自由貿易區等，都以自由貿易、降低關稅、法規鬆綁等彈性方式，以提供物流、金融、教育，人才等多元產業優良發展環境，發展多樣創新經貿模式，提升經濟發展競爭力。

過去新加坡跟台灣的 GDP 國民人均所得都一樣是 1 萬美元，但去年新加坡已達到 5 萬 5,231 美元，全球排名 12，香港的人均是 4 萬 6,076 元，全球排名 20，但台灣至今只有 2 萬 4,889 美元，排名 38，遠遠落後新加坡跟香港，這是因為這些年來香港與新加坡在人流、物流、金流方面的全面開放。

政府早在 2003 年就有訂定《自由貿易港區設置管理條例》，希望能發展全球運籌管理經營模式，積極推動貿易自由化及國際化，便捷人員、貨物、金融及

技術之流通，提升國家競爭力並促進經濟發展。雖然我國在蘇澳、基隆、台北、台中、高雄、安平、桃園空港等地設立了自由貿易港區，但在現今自由貿易新概念發展下，當年法令早已過時老舊，難以適用。

儘管政府曾在 2012 年提出「自由經濟示範區」，第一階段擬以「六港一空一農技區」，並選定「智慧物流、國際健康、農業加值、金融服務、教育創新」等領域，做自由經濟示範區，作為創新貿易，但最後胎死腹中。

今年初立法院修訂通過《自由貿易港區設置管理條例》，新增「無須申請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免依所得稅法規定辦理申報」，但法令老舊又縫縫補補，未能納入 e 化科技運用、AI 智慧、金融科技等服務類業別，相當可惜。

建言：

建請政府趕上世界各國趨勢，全力推動創新型的自由經濟試驗區或自由貿易港(區)政策，便能快速發展創新經濟模式，並快速複製成功經驗到各個產業別，不要受限於現行法令，可以邊試驗邊訂新法規，同時納入 e 化科技運用、AI 智慧、金融服務等設置業別，可增加外資來台與台商回台投資意願。以更開放的態度，讓台灣的經濟跟上香港、新加坡，讓台灣股匯金融市場活絡。

建議政府與立法部門儘速通過「自由經濟示範區(或自由貿易區)特別條例」，全面鬆綁開放人流，物流，金流的相關法令，加速落實自由經濟區，以創新產業與金融模式，才能應對國際各式新經貿型態模式，為台灣帶來更多經濟紅利，通過設置自由貿易區，開放給簽署 FTA 國家作為各項新興產業的免關稅的自由貿易試驗，之後再將成功經驗複製到其他新創產業或全國實施。

我國可比照新加坡等先進國家，應廣納醫療、教育、金融等多元商業服務產業，提供更大的創新發揮空間，給予享有租稅優惠，擴大發展全球服務業經濟規模，將台灣打造成為國際金融中心，與新加坡，香港，東京並列為「亞太金融調度中心」，提高台灣國際競爭力。

同時，依《稅捐稽徵法》第 5 條規定，我國得本於互惠原則，與外國政府商訂互免稅捐之「所得稅協定」，目前我國已簽署生效 32 個所得稅協定，建議應該再繼續爭取與多國簽署所得稅協定，給予外資來台投資與外國人來台工作較低的所得稅優惠，不僅可增加招徠意願，也可同時提升我國投資環境吸引力及增加我國企業對外投資的競爭力，並可藉由稅務合作機制，解決租稅爭議及維護租稅公平，還能促進雙方實質外交關係。

五、新經濟移民法案增納投資選項，招徠白領專業人才

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發布「中華民國人口推估 (2018 年至 2065 年)」顯示，如果出生率未能在 2030 年反轉回升到 1.4 人，恐怕無法維持在 2000 萬人水準，推估在 2065 年總人口下降僅剩 1,600 至 1,880 萬人。

內政部統計，由於男女結婚對數減少，2018 年的出生人口為 18 萬 1,601 人，死亡人數為 17 萬 2,784 人，自然增加率為 0.37%，但今(2019)年一至八月的出生人口為 11 萬 5,395 人，死亡人數 11 萬 7,935 人，自然增加率為「負 0.16%」，可以說是「生不如死」來形容，預計我國將在 2022 年出現「人口負成長現象」。

另外，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的海外就業概況，2017 年我國赴海外就業人數升至 73.6 萬人，刷新歷年最高紀錄，9 年來增加逾 7 萬人，而海外就業裡的青年人 (15 ~ 29 歲) 占比也升至 20%，也就是將近有 15 萬的年輕人選擇在大學畢業後外漂，顯示海外就業有年輕化的趨勢。

台灣人口出生率逐年下滑，同時也存在老年人口漸增趨勢。從經濟學觀點，人口紅利的多寡以及人力素質的良莠，將直接影響國家整體經濟成長。

國發會預估，2030 年的 0 至 14 歲幼齡人口將減為 268 萬人，65 歲老年人口將增為 559 萬人，但勞動工作人口減為 1,515 萬人。再推到 2065 年時，幼齡人口將減為 159 萬人，65 歲以上老人突破 715 萬人，占比超過 41%，但勞動工作人口僅剩 862 萬人，人口老齡化與少子化情況加劇。

若是未來的 10 年，年輕人口補充速度來不及，社會將更加速走入嚴重高齡化，會讓主要生產者加重負擔，未來不僅社會勞動力減少，同時撫養比(工作年齡人口撫養幼年與老年人口比例)負擔情況更嚴重，相當 20 年後要兩人扶養一人，2065 年時就是一人要撫養一人。

未來，人口結構的變化將成為我國社會與經濟發展的嚴峻挑戰。台灣應學新加坡，引進優秀國際白領階級及大陸商務及專業人才來台，也讓在台灣求學的優秀人才留下，讓外資願意來台投資，更多商務客來台工作，提高台灣人口素質。

建言：

我國對外資與移民政策不夠開放，建議政府在《新經濟移民法(草案)》要加入投資移民項目，才能吸引更多專業的白領與高階技術人才，全家願意移民來台，招徠他們入籍，也有優化我國人口素質的作用。

政府也需要鬆綁外國專業人才的聘用等相關法令，像是《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放寬外資企業聘用專業人士的諸多法令限制，並鼓勵企業多聘用外籍專業技術人士，不僅能增加專業人才交流互動，也有助專業技術提升。

同時，政府應該加緊在「少子化對策計畫」、《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草案)》、幼兒補貼政策、長照 10 年計畫 2.0 升級為保險制的長照 3.0，以因應長期高齡化社會的長照需求，放寬企業興建與經營老年照護住宅等措施，能夠有大魄力去加速推動，我們期望透過移民、老年及幼兒等政策誘因，以扭轉我國人口結構失衡問題、增加白領高階技術人才移民，增加人口紅利。

六、建請檢視能源政策，讓核能延用到綠能成熟

能源自主是我國未來能源政策的重要目標，發展風電、太陽光電等綠能，是全球各主要國家勢之所趨，但追求環境保護、穩定供電與合理電價，以達到經濟持續發展與繁榮，更是工商企業界穩定營運的企盼。

像是德國與韓國，因為能源轉型導致電價高升，導致數十萬貧困家庭無電可用，被迫點蠟燭而造成火警喪命，原本是要透過能源轉型，達到減碳目標，卻因此造成更多社會問題。

現階段有那麼多的產業要轉移回台灣生產，土地與人力之外，產業界，包括外資外商，最在乎的就是用電量是否充足，若電力不足，將會直接影響經濟發展。但目前政府著重在節能減碳、非核家園的議題上，但對於核二發電廠預定在 2023 年結束運轉、林口設置發電機組發電量不足、新竹科技園區用電需求、南電北送等問題，還是未能獲得妥善處理。

自從 2017 年台灣大停電，更引發外商關注台灣是否會有能源危機？像是臺北市美國商會今年先後發布的「2019 景氣調查」及「台灣白皮書」都提到了台灣缺電問題。在美商景氣調查中，高達 86.59% 的美商關切台灣電力供應穩定的能源議題，也有 63.13% 的美商關切我國非核家園目標，顯示缺電問題已成了外商在台擴展計劃的最大隱憂。企業關心的重點是能源供應能否穩定，只有更穩定、更足夠的電力，這樣才能營造適合企業發展的環境。

2018 年選舉併公投中，「火力發電逐年減量」、「反對深澳電廠」以及「以核養綠」等三個公投案通過，凸顯國人重視全球暖化、空氣汙染對人民身體健康的影響、環境保護及能源穩定的關注。

我們擔心經濟部新版能源配比偏重高價的天然氣及再生能源。一旦綠能與再生能源佔比 20% 及高達 50% 的天然氣供電，加上廢核政策，勢必導致電價上漲。各項產業與民生業者恐將增加成本轉嫁反映商品價格，若是導致民生消費波動與物價上漲，最終恐殃及我國整體經濟成長。

建言：

建請政府在綠能發電以及儲能設備未臻完備前提下，依循公投民意趨向，將核電列為能源選項之一，同時調整燃煤發電與天然氣發電的火力發電配比，並善盡溝通責任，加強與地方政府協商，推動核二、三廠延役，甚至考慮啟動核四商轉發電，只有發電足夠且穩定，讓安全備載容量達到法定的 15%，大家才能安心拚經濟，外資才敢放心到台灣投資。

另外建議政府可參考德國與韓國等國家經驗，除工廠屋頂設置太陽能板發電設備之外，亦加強推動住家屋頂裝設綠能發電設備，同時簡化太陽能業者申請程序，並對於合法建築物屋頂違章建築上所設置綠能發電設備，至少給予一定期限內的免拆除違建之保障，以增加民眾配合裝設之意願。

商總建議政府在持續發展風力發電、太陽能發電或洋流發電等綠能的同時，應該給予綠能產業充足的成熟時間。在此之前，不宜直接廢核或增加火力發電的能量，才能逐步達到非核家園的目標，這較能符合社會與全民期待。

七、爭取放寬年限降稅率，爭取 10 兆資金回台

台商在海外獲利資金至少超過 10 至 15 兆元，過去台商想把資金從海外匯入台灣，但往往因為本金、獲利難有證據佐證，使得資金被迫要課 20% 的海外稅率，導致過去台商不願將資金匯回，但現在受到中美貿易戰、美國實施肥咖條款「國外帳戶稅收遵從法」(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 簡稱 FATCA)，加上今年台灣加入實施「全球共同申報標準」(Common Reporting Standard, CRS)，使得台商只好選擇將資金匯回台灣避險。

政府為了吸引這些資金都願意回國，立法院已於今年 7 月 3 日三讀通過「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俗稱海外資金匯回專法)，並於 8 月 15 日上路，提供台商具體誘因，希望能吸引台商海外資金如在 2 年內，匯回「境外資金外匯存款專戶」。

按法規，可享第 1 年 8%、第 2 年 10% 的優惠稅率，若進行實質投資，稅率可再減半為 4%、5%，這些資金若在未來 5 年內，在台灣進行實質產業投資，稅率還可再減半至 4% 與 5%，比起以往台商資金回台，會被課 20% 的稅率，新法雖具有一定吸金能力，但海外資金仍在觀望、卻步的情況。

台商反映，政府管制投資內容以及稅率甚高等問題，例如在資金投資內容，規定匯回台灣的資金中，5% 可自由運用，但不得用於購置不動產，限制投資股市比例等，這些過多的限制，都會不利台灣資金回流意願與回台後的發展。

建言：

建議政府給予這些龐大資金大赦，超過十年以上的資金給予免稅，若不能大赦的資金，匯回台灣後課徵的稅率也應降到 3% 至 4% 才合理，存入信託帳戶的管制期由 5 年放寬為 3 年，這樣台商才會放心將錢匯回台灣。

建議政府應提供更多的投資標的物，包括內需基礎建設，都應開放「逐年投資」，而不是一味限制實質投資的項目。

政府也應多鼓勵導引回台資金投入「5+2 創新產業」，並開放「酌量比例」投資房地產，只要尊重市場機制自由買賣即可，不用再立新法管太多，因為短期買賣就會面臨懲罰性高稅賦，所以政府根本不用怕炒房。希望政府能給予回台資金更多元的投資方式，才能真正幫助內需經濟成長。

八、發展台灣成為全球 AI 產業核心王國

人工智慧被視為第四次工業革命核心，預估到 2020 年，全球 AI 市場商機規模高達 3,000 億美元。人工智慧與數位轉型將會帶來技術變革，也會帶來文化、經濟的重大變革，而且速度越來越快，越慢投入，就失去越多。所以現在各國與重要企業紛紛加碼投資 AI 人工智慧晶片的研發，現在更有了「得晶片者得天下」的預言出現。

在世界追求 AI 趨勢下，人工智慧市場在醫療、保全、零售、交通運輸、自動化製造業及科技農業等各行業，不僅在垂直領域具有巨大的潛力，對於橫向的跨界整合的物聯網，最終將面對的是廣大消費者服務。

台灣素有「電子科技王國」及「生物科技產業大國」的稱號，過去在政府的技術輔導與人才培訓，土地與各項研發資源的投入，至今擁有領先全球的半導體及 ICT 資訊與通信科技產業的優勢仍遙遙領先，尤其全球很多科技零件產品都來自台灣的研發。

過去政府投入龐大扶植半導體與電腦科技產業，在新竹、台南與台中設置科學園區，從過去的研發、代工，製造生產出口，到現在很多高端的 AIoT (人工智慧+物聯網) 設備都是由台灣生產，科技產業堪稱是台灣之光。

在這個新的 AI 世代，就是與時間賽跑，各國都想要搶得先機。我們樂見科技部長陳良基提出 AI 科研戰略就是「AI 小國大戰略」，預計 5 年投入 160 億元建構我國 AI 創新生態環境，進而打造由人才、技術、場域及產業構築而成的 AI 創新生態圈，引導台灣成為 AI 發展重鎮，進而孕育 AI 新興產業應用。

建言：

建議政府應該比照過去政府廣設科學園區，投入研發技術轉移等輔導電腦科技產業發展的規模，逐年提高投入研發基金，至少每年要投入 200 億元，並在北中南三地成立 AI 創新基地，導入各種 AI 相關產業，才能創造聚落經濟。

此外，還要在大學、研究所，中央研究院與半官方的研究機構，都要廣設 AI 科系院所，才能快速大量增加 AI 人力培訓與養成，透過產官學的合作與技術研發交流，才能讓 AI 研發能量大爆發，在全球創造影響力。

其次，建議政府加速建設台灣的 IT 基礎建設，加速發展 5G 基地台與相關設施的建置，加上提高智慧型手機及智能穿戴式裝置的普及化，才有利加速建構人工智慧市場的成熟度。尤其商總旗下的服務業，多屬中小企業或微型企業，缺乏如何導入 AI 應用的管道與經驗，政府應協助輔導，甚至預算補助，使產業升級轉型。

九、取經日本長期觀光政策增設硬體，邁向 3000 萬人次觀光大國

觀光產業由於對自然環境友善，相對低汙染特定，有「無煙囪產業」的美稱。同時，在觀光產業幫助下，不僅可增加外匯收入外，更可帶動餐飲、旅館、航空、零售等相關產業，產生無限的經濟效益。

根據世界旅遊觀光委員會(World Travel & Tourism Council, WTTC)報告顯示，觀光旅遊產業於 2018 年達到全球 GDP 產值的 10.4%，並創造 3.19 億個工作機會，約每 10 人中即有一人從事相關產業。然而，我國觀光局 2018 年提供統計資料顯示，我國觀光附加價值僅佔 GDP 的 2.66%，顯然遠遠不及國際標準。

我國不僅具備景色優美的各種天然景觀資源，加上獨特的文化薈萃以及人文特色，理應觀光產業為推動我國經濟發展重要支柱之一。然而，近年國內觀光景氣面臨寒冬，台灣知名景點面臨到訪人數嚴重下滑之問題。特別是，受到兩岸政治氛圍不佳的影響，中國大陸限縮陸客來台人數，造成國內觀光旅客人數逐年銳減。

儘管，政府透過政策倡導，使得新南向國家來台旅客數達到 243 萬人次，有明顯的提升。但從服務產業永續發展觀點，旅客「人進來」理應是越多越好。誠如，蔡總統所示「兩岸觀光、經商、婚姻等各式各樣交流互動是自然也是必然，不應該被任何政治框架或前提限制或干擾」。

但近來赴台旅遊的大陸同胞大幅減少，從最高峰的 418 萬人減為去年的 289 萬人，相差將近 130 萬人次，若以成長規模推算，現在赴台旅遊的大陸同胞應該是達到 680 萬人次，觀光收入就減少超過台幣 3,200 億元。大陸九月起暫停受理來台個人遊(自由行)申請，連來台旅遊的團客配額也減少了，航空公司考量經濟效益，減少直飛航班，讓觀光業更擔心。

其次，我國觀光主管機關隸屬於交通部之下，權責受限、人力與資源稀缺，導致觀光政策不僅難以為繼，加上政府觀光行銷的權責單位資源缺乏，中央與地方政府之間，需要更多整合。特別是，以往我國觀光主管單位「觀光局」位階過低，導致觀光業務人力以及預算，無法跟隨產業發展腳步的問題。

我們樂見交通部日前提出「觀光三支箭」，提出觀光局升格成觀光署，擬定觀光政策白皮書，及今年底前召開全國性的觀光會議，將來在組織的編制員額及

預算都可增加，但我們仍認為升格觀光署還不足以增加太多人力編制與預算，無法發揮其職能功效，達到觀光產業的需求與期待。

建言：

我國行政院組織改造規劃，準備將交通部改組為交通及建設部，尚未將觀光局升格至部級層次。因此，商總建議應考慮從交通部分出，擴編提升為「觀光旅遊部」，不僅可達到觀光專業政策的職權統合目的，有更充足人力、經濟資源去提振我國觀光發展。同時加速增加觀光硬體建設，像是桃園機場第三航廈加速發包興建，才能提振因應未來增加的觀光航線與運量。

台灣去年赴日 483 萬人次，但日本去年來台僅 197 萬人次，台日觀光交流「比例懸殊」。政府應整合跨部門與民間觀光產業力量，想出「觀光大戰略」，比如政府與旅宿業多邀日本旅宿業與旅遊達人到台灣踩線，或組團赴日宣傳，希望每年至少吸引 250 萬人次日本遊客來台。

台灣可利用海洋島嶼與高山美景等天然優勢及體驗旅遊，以打造台灣的多元特色觀光景點與行程，也要大搶國際 MICE 會展與醫美等觀光財，增加我觀光外匯的收入。希望在 2022 年時，來台觀光客可突破 2,000 萬人次，往 3,000 萬人次的觀光大國邁進。

十、加快推動危老都更，廢除房地合一稅

居住，不僅是保障基本生活水準的權益，更是影響社會穩定以及經濟發展的關鍵之一。但房市與股市兩者也是經濟火車頭，兩者缺一不可。

但是，中央與地方政府在不動產政策方面，近年做出諸多房市政策與措施，進行抑制房價，包括豪宅稅、奢侈稅、實價登錄、房地合一稅、不動產持有稅，地段稅，造成房地產大跌，股匯市也受到中美貿易戰，出口減少等全球景氣影響，台灣景氣也隨之下降。

過去全台全年轉移棟數以前最高可達 30 萬件，但「房地合一」實施 3 年多來抑制房市投機炒作，2016 年轉移棟數剩 24.5 萬件，創交易新低紀錄，導致房地產稅收也減少，不如預期。

三年前各地方政府又大幅提高公告現值與公告地價，但最終卻導致土地增值稅大幅上升，地價上揚，因房地產取得土地成本大增，間接推升了房價上揚。導致房屋持有稅創下天價而陷谷底，而且還分地段課稅，一國多制，原本政府要推動居住正義，卻反而造成「居住不正義」。

另根據內政部資訊，今年全國住宅房屋總數為 872 萬餘宅，其中屋齡逾 30 年的老宅總數高達 423 萬餘宅，占整體比重約 48.52%，老宅增速驚人，屋齡逾 30 年的老宅較上季多出逾 13 萬宅，若不能加速都市更新與老宅重建，恐怕只會讓國人居住不安全。

事實上，政府朝向追求民眾希望的居住正義與公平，要滿足無殼蝸牛運動到「居住正義」的追求，先後推動房市交易資訊透明、稅制公平等作為，但稅制卻不盡公平甚至太高，恐不僅無法達到房價抑制，更無法提高經濟動能，有效提升政府推動都市更新的進展。

而且，房屋持有稅太高，不僅台商都將資金外移也不願回台，現在就算想回來也有所顧忌，甚至外商與外國人不願意來台投資或就業，影響招商成效。

建言：

建議政府檢討房地合一稅制，將持有 1 年以內買賣所得從課稅 45% 降為 20%；持有 1 至 2 年以內，從 35% 降為 10%，持有兩年以上就可全免，且基於互惠原則，應不分本國人或外國人，所得課稅的稅率應一致，營造有利雙方投資往來，房地合一稅制應適度退場。

為促進都市更新，「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危老條例)，雖實施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但 10% 的額外時程獎勵即將要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截止，建議應再延長 3 年至 2023 年；同時，危老條例中的房屋稅、地價稅優惠期限，應從現行的 2 年延長到 5 年。

政府想要實現社會公平正義，還可透過提供社會住宅，以較低價格提供青年、勞工、老年等特殊需求族群使用，但截至 2019 年 4 月止，我國社會住宅存量共計 11,863 戶。因此，政府應加快推動興建社會住宅速度，或釋出優惠鼓勵民間建造平價的「可負擔住宅」，以滿足各族群所需的居住權益。

現階段住宅翻新率太慢，住宅老化又太快，建議政府也要加速推動全面都更案，至在規劃住宅方面的建設法規，應該要修法因應未來全齡化的建築需求，做出有結構性改變，才能因應台灣未來即將進入的高齡化社會與老人住宅需求。

十一、建請三度修改一例一休，增訂服務業專章

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2018 年服務業產值為新臺幣 11.3 兆元，占 GDP 比重的 63.49%，顯示服務業為支撐台灣經濟的重要產業，商總旗下會員 155 萬餘家更是廣泛，凡舉觀光旅遊、交通運輸、技術服務或醫療服務業等。

服務業的業種及業態非常多元，與傳統製造業或工業的勞動型態截然不同。而且勞基法是以「工廠法」為藍本修正而來，如今世界已經發生了劇烈改變，勞基法已不適用服務業運作需求，甚至限制服務業未來發展空間。

政府在 2016 年底第一次完成勞基法修法，2017 年開始實施一例一休制度。我們肯定政府希望提高國人加班費，減少企業要求員工加班的情況、讓台灣勞工全面落實「周休二日」、促使雇主增加雇用、保障勞工權益的美意，但可能立法前的思考不夠周全，因此造成許多反效果。

政府修法結果，一例一休制度對整體勞工效益有限，像休息日加班費 2.66 倍計算，工資增加幅度過高，企業人事成本增加，難以負荷，或者轉嫁消費者；加班時數雖放寬，但服務業各業別均有不同工作態樣，許多業別淡旺季顯著，須要更彈性排班的空間，尤其是餐飲旅館業、客運業者、機車行業的衝擊最大。

此外，多數服務業配合消費者需求營運，在人力不足的現況下，輪班間隔 11 小時造成排班困難，反而引起更多產業的勞資爭議，而且業主憂心人事成本增加，而不同意加班的情況下，造成勞工無班可加，導致薪水減少。

在國人社會輿論反彈下，政府去年啟動第二次修法，去年 3 月勞基法修正案再度通過，儘管加班費改為核實計算，且放寬單月加班工時為 54 小時，鬆綁七休一，特休假也能在勞資協商遞延至隔年實施，加班費可換取補休假，輪班間隔也從 11 小時縮為 8 小時等，給予實施上的彈性。

但對於彈性工時、加班費過高、輪班間隔、責任制認定，仍覺得適用於實務需求，以《勞基法》第 30-1 條為例，貨運業、殯葬服務業、廣告招牌業等，都極力爭取適用「四周變形工時」，其他如旅館業、餐飲業、金融業等，都向商總反映窒礙難行。尤其 Uber 等共享經濟的新興產業模式，在多元化的服務模式下，恐怕更難執行，政府要保障勞工，也應顧及產業發展。

建言：

商總建議政府針對一例一休部分進行三度修法，希望爭取每月加班時數上限可增加到 60 小時；可彈性挪移休假日；恢復休假日的加班費為兩倍計算，增加企業主同意讓員工加班之意願，不僅可大幅保障業者經營彈性與勞工權益，也能促進勞資雙贏，帶動台灣經濟成長。

同時建議在勞基法內增訂服務業專章，於 2 年內召開各業別勞資對話座談，依各行業特性與需求，訂立適合該業別之勞動規範。

十二、新創，青創與文創三位一體，為台灣品牌國際化帶來新動能

台灣長期以來都靠 OEM 代工起家，卻沒有屬於台灣自己的品牌，直到最近幾年 OEM 大廠，想要從製造業變成國際產業，創立屬於自己的 MIT 品牌，但卻不是那麼容易就能打入國際市場。

近年來，新創事業、青年創業及文化創業等三大產業是政府扶植發展的重點，但是口號喊得漫天嘍響，但外界多數人都僅只知道名詞，卻不見得知道怎麼操作或整合。就算政府提出青年創業以及文化創意輔導的政策，更在近年來，在許多縣市建構了多處「青創園區」、「新創園區」、「文化園區」，期望以群聚效應，產生帶動「母雞帶小雞」的效果，但往往只是偏重硬體建置、有形產品等層面作為考量，卻欠缺資源整合。

為扶植新創公司，國家發展委員會雖已經提出各項創業天使投資方案外，更從人才延攬、法規鬆綁、引入國外資源及國際行銷等方式，希望打造出達到 10 億美元以上的「獨角獸」，但在偏重建設硬體的情況下，卻忽略服務業發展最重要的「軟體」，也就是品牌建立。

根據 Interbrand 提出的「2019 年全球最有價值品牌」(2019 Best Global Brands) 報告中，選出 Apple、Google 等 100 家世界著名品牌，然而台灣僅有 HTC 曾於 2011 年入選後，在無任何品牌入選榜內，足見國內品牌國際能見度相當欠缺。

另外，由經濟部工業局主辦，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委託 Interbrand 調查的「2018 年台灣國際品牌價值」中，選出華碩、趨勢、旺旺、中信金、研華、國泰金、巨大機械、85°C 美食達人、宏碁、聯發科技等 20 家國內著名品牌獲獎，綜觀得獎者產業類別，僅有少部分為服務業內的金融與餐飲業外，其餘多以製造、資訊產業為主，更是凸顯國內服務業缺乏品牌建立的事實。

尤其台灣中小企業都是辛苦經營，因為政黨輪替或對立，造成經濟發展遲滯，在這台商資金返台的關鍵時刻，企業有機會可望加速成長。台灣不缺好產品，缺的是好品牌，要為台灣精品建立國際品牌，還有一段長路要走。

建言：

台灣服務業產值占 GDP 比重 63.49%，佔整體就業人數比重約六成，建議政府應將品牌政策提升到國家級的層面，透過品牌故事和文創行銷，除了現有的農業、餐飲、手搖飲、旅遊觀光等產業，更拉開廣度推行至醫療、科技、長照、休閒等服務業類別，透過品牌包裝、AI 結合、服務創新打造服務業品牌。

為擴展服務業國際通路與品牌辨識能見度，建議政府單位應與國內商業組織建立合作關係，集合眾人力量，避免業者單打獨鬥，這不僅有利外商快速對接國際需求與國內品牌業者授權之合作機會，同時降低國內品牌業者拓展海外市場之成本。

十三、重拾過去技職教育師徒制，靠一技之長培養職場新秀與創業主

台灣過去廣設大學，包括過去從高職或專科學校轉型為技職教育末端的科技大學，初出社會的新鮮人都不願意從事較為粗重的藍領工作，尤其是到工廠、工地去工作，建築工地或勞力吃重的行業招不到員工，即使薪資再高，也無法解決藍領不足的問題。

雖然近十五年來，科技大學超越許多傳統的研究型大學，陸續取代了高職學校的畢業生，成為製造業的搶手貨，這些科技大學與大型產業一起設計課程，培養新秀人才，藉此串起產學區域聯盟。

但是長期下來卻又衍生另一種擔憂的聲音，因為科技大學慢慢走向學術導向的研究型大學，原本政府讓技職學校或專科學校升級為大學，就是希望站在快速變化的未來，透過更加深加廣的技職教育，讓學子能透過學術理論的支持，在實務操作面能相輔相成，更加快速適應職場的需求，但是長期下來卻有變調的情況。

企業最近發現科技大學出身的學生不如過去的技職學校，可以透過工廠實習，學到各項技能，就算科技大學的專業科系畢業，身上卻沒有一技之長，也無法學以致用。這是因為過去高職教育與職場的師徒制度消失了，師徒制是技職教育重要的一環，但大家欠缺一技之長的實務經驗，造成企業找不到適合有技術的員工，科大畢業了還要重新學習操作技能，且員工輕易流動，對企業反而是另一種負擔。

像是歐美技職教育跟台灣是不同的，瑞士、丹麥、荷蘭等北歐國家就很重視師徒制，從手表、餐飲廚師、精緻工藝品、木匠或髮型設計師等，都是走精緻工藝路線，就是靠經驗傳承與自我啟發，台灣過去的師徒制技職教育，也培養了很多創業老闆，但是這些年來的教育變革中，技職教育精神慢慢流失了，相當可惜。

建言：

建議技職類大學的四年中，應該要有兩年必須要到企業或工廠去實習，重新拾回台灣過去的技職教育的師徒制，讓年輕人直接跟著資深從業者，在工作場域中學習，勝過在學校學習上課來得好，才能真正發揮專業領域的專才與技能。

建議比照歐美精緻工藝學，透過日常生活經驗的體驗接觸，常常給予美感、直覺、主觀、創意發揮的空間，科技大學或高職應該不用要求抽象艱難的學理知識，靠的就是用雙手直接工作，加上新的機械機具操作，職場最需要的適才，不一定要「學術能力強」的學生，動手和學習態度最重要，用實務工作經驗與成果，展現像是日本或瑞士那種匠人精神、教育能力，創新能力等特質。

結語、

隨經濟發展與產業結構改變，世界主要國家由早期的農業社會，發展為工業社會，並更進一步轉以服務業為導向。根據最新統計，台灣服務業佔整體 GDP 比重逐年成長，從 1980 年代的 53% 至 2018 年達 63.49%，而服務業佔就業人數的比重也逾 60%，顯示台灣已轉向為服務業為主的發展型態。

服務業紛紛突破既有框架，在 iCloud 雲端、大數據、區塊鏈、AI 人工智慧、5G 通訊等各種傳播與網路新科技的推波助瀾下，朝向產業與科技的跨領域整合的新數位商業形態。

例如，協力廠商支付鬆綁後，金融科技服務產業結合區塊鏈概念，迅速改變了零售業產業鏈的市場消費模式；今年底 5G 證照釋出與寬頻網路基地台的布署，未來在互聯網可望更加快速成熟，包括智慧醫療、車聯網等方面的創新應用。

台商返台投資帶動電力、商辦廠房、土地與專業人才等各種需求，政府應該趁著台資回流的全新時機，加速擬定新的短中長期國家大戰略，並透過增強內需消費能力，來提升消費信心，發展國民經濟，政府也可以趕緊訂出「**國人平均生產毛額倍增計畫**」，設法提高國民所得至 50K，國民人均破 5 萬美元。

我們期待總統大選結果明年初底定，中美貿易戰也可告段落的話，全球經濟復甦穩定成長，台灣經濟也會加速成長，股匯市也可望大幅獲利，全民一起拚經濟，相信在五年內，台灣經濟再度起飛，經濟成長率 GDP 突破 5%，重回「**亞洲四小龍**」之首。